

杭州绿洁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时间和方式：2016年10月14日，书面通知。

2、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10月26日上午9点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大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5、会议召集人：董事长邵建雄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邵建雄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的董事人数）共5人，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0人。

二、审议的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控股股东借款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10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p.com.cn）披露的《杭州绿洁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19）。

议案表决结果：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长邵建雄先生、邵建英女士回避表决，其余董事3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提议于2016年11月11日召开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其他会议具体事宜在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

议案表决结果：

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根据《公司章程》，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绿洁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绿洁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27日